

九龍城潮語浸信會聲明

就香港浸信會聯會(簡稱“浸聯會”)理事會 6 月 4 日會議上以 28:26 票通過以浸聯會名義發出公開聲明，要求香港特區政府撤回《逃犯條例》之修訂的議案一事。

本會不同意以浸聯會名義就是次極具爭議的社會公共議題發出公開聲明。在 6 月 4 日的浸聯會理事會上就此議案的表決結果 (28 票對 26 票) 亦顯示此事極具爭議性。

浸信會素來奉行政教分離及地方教會自治的原則。因此本會不同意有關聲明內「本屆常委草擬了以下聲明，表明眾浸信會在這事上的立場……」。本會不接受浸聯會在這社會議題上，在沒有廣泛諮詢、只憑單一議案的決議下，就代表眾浸信教會及福音堂表達此社會議題的立場。